

# 工友互殴 一人受伤住院

## 都是异乡打工妹,何必如此自相残

□记者 吕修全 报道  
□通讯员 孙念光

本报4月11日讯 10日,经区公安分局查处一起殴打他人案件,王某等4名女子分别被处以行政拘留7日并处罚款500元。

8日,王某等4人因琐事殴打同厂女工冷某,冷某脸部被抓伤。在治安调解过程中,因冷某索要2

万元赔偿金,调解失败。目前,冷某仍住院,住院期间的治疗费用需日后由司法部门裁定。

半个月前,来自吉林的王某与老乡陈某、杨某、王某某经当地劳务中介公司介绍,一起从吉林老家到威海经区某工厂务工。四人同在一个车间,同吃同住,感情甚好。该厂另一女工冷某来自河南,较王某等人进厂早,王某此前因琐事与冷

某存在矛盾。

8日上午,王某和一老乡说话时,发现冷某将手放在鼻子前扇风,王某认为冷某是在对其进行侮辱,王某上前拉住冷某的衣服质问。双方话不投机,随即发生争吵,升级为动手互殴。期间,冷某抓伤了王某的脸,两人被车间其他工人拉开。

陈某等人见好姐妹王某被打,

心中愤恨不平,下班后四人将冷某堵在工厂门口。冷某见状不好抬腿欲跑,却被王某等4人围住一顿拳打脚踢。殴打被保安制止,冷某被送到医院。经检查,冷某除脸部被抓伤外,身体其他部位伤无大碍,冷某坚持住院治疗。

案发后,凤林派出所民警对双方进行治安调解,冷某向王某等4人索要医药费等各项损失共计2

万元。王某等人认为冷某狮子大开口,双方意见未达成一致,调解失败。

10日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四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,王某、陈某、杨某、王某某因殴打他人,分别被依法行政拘留7日并处罚款500元。记者了解到,冷某在住院期间所产生的医疗费用,需日后通过司法部门裁定,认定由谁支付。



## 小心路口

9日下午4时许,文登龙山路某装饰材料市场门口发生一起两车相撞事故,一辆白色夏利轿车驶出市场时,与另一沿路直行的奇瑞越野车车头相撞,两车车头受损,所幸司机均没有受伤。

本报记者 吕修全 通讯员 公方君 摄影报道

## 好市民拾钱包路边等失主

### 物业费票据“帮”找人

□记者 吕修全 报道

本报4月11日讯 10日早,市民张女士上班途中捡到一装有钱包、饭盒、衣物的塑料袋。张女士拾取后坐在原地等失主,等待未果,她自钱包内找出一张物业收费票据,联系上失主家人,最终物归原主。

10日早7点50分许,市民张女士和同事驾车前往高新区盛德小区。途径热电厂时,对向驶来一电动车,车上掉下一白色塑料袋来,张女士和同事大喊“你东西掉了”,但女子并没有听到。

张女士停车捡起白色塑料袋,发现内有钱包、饭盒、衣物等,找不到联系电话。张女士决定独

自留在路边等失主返回。但10多分钟后,仍未等到失主。张女士再次翻找钱包,发现一张物业公司收据,上有失主家庭住址。张女士通过物业公司联系上失主的父亲。

很快,失主返回事发地点,她拿出一百元钱要张女士表示感谢,张女士婉拒后离开。

## 伪造车牌带刀行 问题司机见警车就溜

□记者 冯琳 报道  
□通讯员 焉绍涛 赵夕亭

本报4月11日讯 11日下午,乳山刘某驾驶一辆银灰色吉普车,一见警车,他就驾车加速逃逸,引得民警注意。民警经调查发现,该男子车牌系伪造,车内还藏有3把刀具。

11日下午,乳山市商业街派出所民警在新华街路段例行检查时,

发现一部银灰色吉普车向西方向行驶形迹可疑。民警还未上前拦截,没想到该车驾驶员一见警车便加速驱车逃跑。民警立即驱车追赶,追了大约200米,将该车拦下。民警在对其进行询问时,发现驾驶员神色紧张,询问过程支支吾吾。经查,该车车辆型号与车牌号不符,车辆上的牌照为假车牌。待民警上车一查,在吉普车驾驶位置

底下发现两把长刀,一把短匕首,民警遂连车带人带到了派出所。

经审查,车主刘某交代他为躲避违章处罚伪造假牌照的行为,并交代自己因担心夜间出门不安全,便随车携带3把刀具。根据相关规定,民警对刘某非法携带管制刀具处以行政拘留10日并处罚款500元,并收缴两把长刀及一把短匕首。